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》（财库〔2022〕19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人民政府的2025年惠南镇重大活动市容环卫保障服务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5年惠南镇重大活动市容环卫保障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宏南市政设施养护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5人，营业收入为90586.54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6632.327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宏南市政设施养护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8月11日

